

# 房产商搞促销活动 市民中了奖 兑现费周章

□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孙乔

今年9月初,市民林先生和妻子看中了江北某个有特价房的新开发楼盘。在签完房屋买卖合同第二天,林先生应邀参加了开发商举办的新老客户答谢活动,没想到,因为在活动中中了特等奖,却引来了一连串的烦心事。

## 抽奖中得1万元购房抵用券

活动当天,作为新购房者的林先生收到了业务员发来参加抽奖的微信,微信上写明,活动以闽南地区特有的“博饼”形式展开,设立了“状元”、“进士”、“举人”以及参与奖。而幸运的林先生,所中的正是“状元”特等奖,对应的奖品是1万元的购房抵用券。

券的背面,还附上了抵用券使用说明,即凭该券可在购买该房产住宅时,作为优惠直接扣减总房款,有效期至9月30日,过期无效。同时该券不记名,不可挂失,不可折算现金。

## 想兑奖却被设置重重障碍

于是,林先生找到开发商想立即兑现,可接待的经理却告诉他,因为他购买的是特价房且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,开发商已备案,就没有办法从房款里折抵了。由此,该经理建议林先生,将券转让,以前中到特等奖的客户也是这么操作的。

但林先生对这个答案并不满意。他认为,转让之后肯定不能按券面的价格拿到现金,而自己仅仅支付了首付。既然承诺“抵扣总房价”,为什么不能从自己未付的余款里抵扣呢?对此,开发商表示,按揭部分无法抵扣,且一旦抵用券过了期,他们也不会给林先生现金,最多拿些礼品来抵。

## 上诉后得到8000元现金等补偿

此后,林先生也去售楼中心交涉多次,但依旧得不到合意的解决方式。眼看期限将至,他一纸诉状告到法院,斥责开发商的解释与兑奖券的说明相违背,其不履行合同中约定的责任,已构成违约,还违反了“诚实信用”和“禁反言”商业道德原则,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兑现奖金承诺,并赔偿他因此事所产生的误工费及交通费。

江北法院在受理此案后,将此案移至小额速裁组。鉴于双方均有调解意愿,法官先做起双方的思想工作。林先生坚持,应该拿到万元现金,而开发商则认为,即使要折抵现金,也需要扣除20%的税金。最终双方达成一致,由开发商给予林先生8000元现金,并赠送小家电作为补偿。林先生对这个结果还算满意,最终撤诉。

法官提醒,商家促销应在法律允许的范畴内,而不能仅以后期的宣传效果来衡量。就像抵用券说明所写的“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”,不过是一纸不平等的空文。消费者在参加活动的时候,也不要因为一点蝇头小利而忽略了奖项设置的细节。

## 非法改装快递车辆 被查获

本报讯(记者 吴明京 通讯员 应刘娜 王银送)“双十一”和传统的快递业务旺季即将到来,快递公司也加强了配送车辆的布置。然而,为了派送快递,无证运营的“黑车”频频出没,鄞州运管部门两天内就查获两起非法改装快递车辆案件。

10月12日,在鄞州区长春路东湖花园后门,运管执法人员发现一辆车牌号为浙B·0xx59的面包车在进行快递送货。经检查,该车并没有办理任何道路运输手续,属于无证货运。

10月13日,在鄞州高教园区附近,一辆车牌号为浙B·9xx27的面包车也被查获,该车驾驶员正将车内的包裹送到学生手里,车身上以及包裹上明显贴着“快递”字样,满满一车快递包裹,上面均贴着快递贴条。同样没有办理任何道路运输手续。

而且,在进一步检查中,执法人员还发现,这两辆车还进行了改装,后排座椅均已全部拆除。

驾驶员陈某和盛某说,公司日常送货都有专门的货运车辆及驾驶员,由于中心城区货车禁止进入,而快件又必须准时送达,公司这才想到用面包车改装后进行派送。

鄞州运管所相关负责人说,按照相关规定,道路货物运输经营是指为社会提供公共服务、具有商业性质的道路货物运输活动。道路运输快递业务的车辆,属于道路货物运输,必须经过县级以上运管部门许可。



## 工地脚手架起火

昨天中午,地铁2号线镇海清水浦工地上的脚手架突然起火。消防部门到场后,历时1个半小时,将散落于脚手架内的明火全部扑灭,没有人员伤亡。事故原因正在调查中。

记者 马涛 通讯员 王杰 摄

## 宠物狗被咬伤,医疗费高过购买价,咋赔 法院:宠物价值不同于一般物品

本报讯(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亦茗 马溢震) 宠物狗被狼狗咬伤,送到宠物医院救治,花了3000多元,当初购买宠物狗,也只要2000元。为此,狼狗主人不乐意了,凭什么要全赔医疗费。双方闹上法庭,最近,慈溪法院开庭审理了这个案子。

“7月22日晚上9点半,我带着儿子牵着泰迪在路上溜达,突然从北面蹿出一只硕大的黑黄色大狼狗。”原告陈女士在法庭上讲,大狼狗咬住小泰迪不放,狼狗主人从后面追来一番打骂,打散后,狼狗又回过头来咬了泰迪一口。泰迪背上被咬出一个洞,肚子也被咬破,鲜血直流,立即被送到宠物医院医治。

“买一只宠物狗才2000元,现在医疗费

就让我们赔3400元,不合理,不赔!”被告岑某,也就是狼狗的主人,在法庭上说。陈女士立即回应:“我的小泰迪被咬得半死,宠物医院医生说可以救活,我难道见死不救吗?”

慈溪法院审理后认为,本案中,陈女士不存在过错,岑某作为肇事犬的管理人,对本次事故发生负有全部责任。陈女士系受害犬只的管理人,为受害犬支付医疗费,其财产权利受到侵害。岑某辩称,受害犬治疗费已超出本身的价值,不符合常理,但宠物虽系管理人或饲养人的财产,却不同于一般的物品,其赋有生命和感情寄托,不能以单纯的购买价格来判断宠物的价值。

据此,慈溪法院判决,岑某赔偿陈女士损失3400余元,驳回陈女士其余诉讼请求。

## 偷来车兜风 还差点卖掉 车内装了GPS,警察循迹抓获

本报讯(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冯筏) 男子到车里偷东西,发现了一把备用钥匙,之后他竟把车子当成自己的,不但随意开着兜风,还想开出去卖掉。幸亏车主早有察觉,在车里装了GPS,等着窃贼自投罗网。

今年5月的一天晚上,王某从奉化的一家网吧出来后,发现路口一辆皮卡车的车窗未关。王某起了贼心,于是爬进车内,找到几个硬币,还发现了一把汽车备用钥匙。

一星期后,王某经过同一个路口,发现这车子又停在老地方,王某拿着上次偷来的钥匙试了下,发现能打开车门。于是,王某开着车子出去兜了一圈,半夜又开了回来。他本想把车子停到原来位置,却发现原来车位已经被占用,于是只能换了个停车位。

又过了一星期,王某再次经过该路口,又

看见了那辆皮卡车。王某摸摸口袋里的钥匙,心想不如直接开出去卖了。于是,王某找来了两个伙伴,三人想开着车回老家,由于没钱,不能上高速,他们只能一直沿着省道开。

当三个人开车来到绍兴境内时,发现省道口有个收费站。他们赶紧掉头,拐进旁边一条乡间小路,不料开着开着发现是条断头路。最后,三个人干脆坐在车里睡了一觉。突然半夜有人敲门,他们睡眼惺忪地开车门,发现站在面前的竟然是警察。

原来王某第二次偷开车子时,车主就发现车辆被移动过了,又想起之前备用钥匙丢失,就起了疑心,在车内装了GPS。

昨天,奉化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,法院经审理后认为,被告人王某的行为已构成了盗窃罪。王某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2年2个月,并处罚金1.2万元。